

普宁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做好 2025 年秋季集中动物防疫行动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农场、街道办事处：

为加强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和布鲁氏菌病等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促进畜牧业健康发展，保障畜禽产品有效供给，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关于开展 2025 年春季秋季集中动物防疫行动的通知》，秋季集中动物防疫行动时间为 9 月至 10 月，各地要按照文件要求，高度重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抓好强制免疫、监测预警、疫病净化、清洗消毒、非洲猪瘟防控、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等关键环节，切实做好 2025 年秋季集中动物防疫行动，并填写附件 2、3，于 10 月 31 日前报送至市动物卫生监督所（联系人：罗科才，电话：2117468）。

附件：1. 《关于开展 2025 年春季秋季集中动物防疫行动的通知》

2. __镇（乡）__年__季动物防疫注射累计表
3. 动物防疫大消毒行动报表

